

证券代码：838071

证券简称：风盛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浙江风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将所持有的西安优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优铁”）30%的股权出售给西安时代尚优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尚优”），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00.5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西安优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45,229,313.18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85,012,574.64 元。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交易金额为 300.5 万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西安时代尚优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与会董事均为非关联方，因此无需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

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西安时代尚优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政通大道2号曲江文化创意大厦1幢1单元15层11503室

注册地址：西安曲江新区政通大道2号曲江文化创意大厦1幢1单元15层11503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任欣

实际控制人：任欣

主营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品牌及形象策划及推广；文化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企业信息咨询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承办展览展示、庆典活动；广告设备

的租赁；文化艺术表演活动策划；舞台造型策划；市场营销策划；
图文设计；摄影服务。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股东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公司所持有的西安优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西安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西安优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注册资金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宋瑜，注册地址为西安曲江新区政通大道 2 号曲江文化创意大厦 1 幢 1 单元 15 层 11503 室，公司经营范围为：传媒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交易之前，西安优铁的股权结构为：西安时代尚优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6.5%，西安海西广告有限公司持股 33.5%，浙江风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

有西安优铁的股份。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相关规定，浙江风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在杭州市文化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西安优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30%的股权，最后由西安时代尚优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 300.5 万元的价格成功摘牌。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执行。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将所持有的西安优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优铁”）30%的股权出售给西安时代尚优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尚优”），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00.5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西安优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份。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协议确定，过户时间以当地工商行政部门办理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资产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促进公司长足发展。本次出售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起到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风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风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